

授 權 書

本廠商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貴會辦理「112 年度事務性工作承攬」案之議價或比減價之權利，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：

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

負責人姓名：

印章：



注意事項：

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議價或減價時，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：

- 一、議價廠商若由負責人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親至議價地點，應出示身分證件，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。
- 二、議價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參加議價，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，則應完整填寫本授權書及攜帶身分證。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